**德钦县新冠肺炎疫情防疫城市运行保障组日报（第二期）**

德钦县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城市运行保障组 2022年12月3日



截止12月3日17时工作开展情况：

一、水、电、油、汽、路、通信供给保障情况

城区、农村供水有保障；德钦县7个涉疫场所供电正常，调集储备以下应急装备和物质可随时调用，发电机20台、高杆灯14盏、低压供电套装300套、应急发电车1辆，保供电人员16人次，保供电车辆5辆处于待命状态，佛山乡隔界河卡点应急发电机3台次，高杆灯4台，保供电场所供电正常；油料保障充足，已统计石化石油库存，剩余汽油212.3吨、柴油176.3吨；出库液化气20瓶，已消杀20瓶，无散户加气；出租车运行41辆，公交车运行4辆；通信正常保障。

二、其他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城区巡逻。巡查城区内零散驾车销售水果、儿童玩具等流动商贩３人，检查流动商贩的健康码、行程码以及２４小时核酸检测结果（不存在异常）并登记在册，要求城区内流动商贩坚持每日一检核酸检测。

（二）城区垃圾清理与消杀。完成建成区垃圾日产日清，完成城市公厕、公园广场（含停车场）、垃圾收集箱、果皮箱、垃圾填埋场以及污水处理厂每日2次消毒。

（三）小区出入人员管理。梅里花苑、公租房、廉租房等小区进入人员实行扫码制度，并开展每日2次消杀。小区内居家监测人员5名，新公租房1人，梅里花苑3人（今日解1人）、廉租房1人（今日解除），结果无异常。

（四）在建工地管理。各建筑施工工地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相关台账及核酸情况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统计，目前无异常。